

铁东路南段（株洲南站-枫溪大道）新建工程代建单位（第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NXZ-2019-ZZ-XMZB-0414）

项目所在地区：湖南省

一、招标条件

本铁东路南段（株洲南站-枫溪大道）新建工程代建单位（第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9910.33万元，招标人为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代建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排水、照明、绿化、交通设施及其他市政公用设施等。道路北起株洲南站，南接枫溪大道，全长约1022米。规划路幅宽 40米（近期按36米路幅实施），双向六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时速50公里/小时。其他经济技术指标应符合城市道路设计建设现行标准规范要求。项目总投资910.33万元，其中工程费6094.35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3138.72万元，预备费677.26万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铁东路南段（株洲南站-枫溪大道）新建工程代建单位（第二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铁东路南段（株洲南站-枫溪大道）新建工程代建单位（第二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处于有效期；3.2 已在湖南省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单位名录库登记备案（查询网址为<http://218.76.24.105:88>）；3.3 具有下列一项或者多项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或桥梁工程专业甲级或综合甲级、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甲级或综合甲级、工程咨询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甲级或综合经济甲级。3.4 信誉要求(1)未被依法责令停业；(2)近三年承接的项目未发生过较大以上责任



事故；(3)近三年内无其他严重违法、违约等不良记录；(4)未被禁止参与代建活动；(5)未被列入湖南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上的失信企业黑名单；(6)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不允许参加招标投标活动的其他情形。3.5

拟任代建项目经理资格要求3.5.1具备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已在湖南省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单位名录库登记备案且公示时间不少于1个月，并具有下列一项或者多项资质：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一级注册建造师 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或投资项目经理师；3.5.2具有代建项目经理经验，或具备下列至少一项投资总额9910.33万元以上的市政公用工程的项目负责人经验(包括工程总承包和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项目总监、已批复的可研报告的编制负责人、已批复的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项目负责人、在已批复的项目概算或施工图预算盖章的注册造价师、按照《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试行办法》（建市[2004]200号）规定承担项目管理业务的项目经理)

；3.5.3拟任代建项目经理为投标人正式职工（须提供近六个月由劳动保障部门提供的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证明原件，事业单位因统一政策原因暂无法提供养老保险证明的，可只提供医疗保险证明），本条4.1款所要求的执业资格注册单位须与投标人一致。拟任代建项目经理不得参与正在实施或已中标尚未签订合同或已公示为中标候选人第一名尚未发布中标通知书的其它代建、工程项目管理、监理、设计、咨询、造价、施工、房地产开发等项目（已依法取消、依法变更的除外）；3.5.4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不允许参加招标投标活动、不允许担任代建项目经理的其他情形。；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0年01月07日 09时00分到2020年02月05日 08时59分

获取方式：4.1请于 2020 年 01 月 07 日至 2020 年 02 月 05 日 09 时 00

分止（北京时间，下同）在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zzzyjy.cn/>）下载招标文件。网络下载的招标文件与书面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0年02月05日 09时00分

递交方式：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开标室（株洲市牛家牌路111号）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0年02月05日 09时00分

开标地点：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开标室（株洲市牛家牌路111号）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株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电话:0731-28686397。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株洲市天元区海诚路21号

联系人：张伟煌

电 话：0731-2868600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长沙市东二环一段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五楼507室

联系人：吴安利、倪芳芳、易鹏

电 话：0731-28632095

电子邮件：841463292@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铁东路南段（株洲南站-枫溪大道）新建工程代建单位（第二次）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铁东路南段（株洲南站-枫溪大道）新建工程已由株洲市人民政府以株政函[2019]22号文株洲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19年株洲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的通知同意建设，并株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株发改招[2019]23号文核准为公开招标。建设资金来自市本级财政资金。招标人为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目前已具备代建单位招标条件，现就其代建单位进行公开招标。

2. 代建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人：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2 代建项目名称：铁东路南段（株洲南站-枫溪大道）新建工程

2.3 代建项目建设地点：株洲市芦淞区

2.4

代建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排水、照明、绿化、交通设施及其他市政公用设施等。道路北起株洲南站，南接枫溪大道，全长约1022米。规划路幅宽40米（近期按36米路幅实施），双向六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时速50公里/小时。其他经济技术指标应符合城市道路设计建设现行标准规范要求。项目总投资9910.33万元，其中工程费6094.35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3138.72万元，预备费677.26万元。

2.5

代建范围：阶段性代建。包括前期工作、设计阶段的设计管理及设计范围内的所有内容，项目的招标管理、工程采购管理（含造价）、监理管理、施工管理、工程款支付管理、竣工结算和竣工验收管理等，并对工程项目进行质量、安全、进度、投资、合同、信息等管理和控制，直至办理竣工验收手续和竣工决算、资产移交使用单位和竣工验收备案后向财政部门申请办理工程结算及竣工财务决算审批事宜，并按合同约定向使用单位办理实体移交手续等实施过程的建设管理工作；项目的规划、施工等报建手续办理和与项目建设政府行政主管部门的衔接报批手续，周边关系的协调等，组织办理预算、结算评审，整理汇编移交有关项目资料等，确保工程项目顺利推进。

2.6

代建投资控制目标:9910.33万元（以代建范围内最终批准的设计概算投资额为准）。

2.7

代建项目工程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工程标准，一次交验合格。

2.8

代建项目安全管理目标：代建单位代理此项目无安全责任事故；严格按照国家《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和地方有关安全法规、按照安全规范作业，对整个项目安全负责，确保安全生产专项费用专项使用，落实安全施工措施和安全责任制度，确保安全文明施工。杜绝发生重大安全事故、重大机械设备损坏事故和重大火灾事故。不发生因管理过错而造成重大责任事故。

2.9 文明施工目标：整个施工周期内达到株洲市文明施工标准要求。

2.10 廉洁守法目标：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政策性文件要求，代建单位无违法违纪行为。

2.11

代建周期：代建周期为合同生效之日起到实体移交手续完成止。其中，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之日止为360日；竣工验收备案后6个月内向财政部门申请办理工程结算及竣工财务决算审批事宜，并按合同约定向使用单位办理实体移交手续。

2.12 其他需要特别告知的代建项目情况：无。

3. 投标人资格条件

3.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处于有效期；

3.2 已在湖南省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单位名录库登记备案（查询网址为<http://218.76.24.105:88>）；

3.3 具有下列一项或者多项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或桥梁工程专业甲级或综合甲级、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甲级或综合甲级、工程咨询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甲级或综合经济甲级。

3.4 信誉要求

(1) 未被依法责令停业；

(2) 近三年承接的项目未发生过较大以上责任事故；

(3) 近三年内无其他严重违法、违约等不良记录；

(4) 未被禁止参与代建活动；

(5) 未被列入湖南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上的失信企业黑名单；

(6)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不允许参加招标投标活动的其他情形。

4. 拟任代建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4.1 具备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已在湖南省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单位名录库登记备案且公示时间不少于1个月，并具有下列一项或者多项资质：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一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

专业、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或投资项目管理师；

4.2 具有代建项目经理经验，或具备下列至少一项投资总额9910.33万元以上的市政公用工程的项目负责人经验(包括工程总承包和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项目总监、已批复的可研报告的编制负责人、已批复的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项目负责人、在已批复的项目概算或施工图预算盖章的注册造价师、按照《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试行办法》（建市[2004]200号）规定承担项目管理业务的项目经理）；

4.3 拟任代建项目经理为投标人正式职工（须提供近六个月由劳动保障部门提供的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证明原件，事业单位因统一政策原因暂无法提供养老保险证明的，可只提供医疗保险证明），本条4.1款所要求的执业资格注册单位须与投标人一致。拟任代建项目经理不得参与正在实施或已中标尚未签订合同或已公示为中标候选人第一名尚未发布中标通知书的其它代建、工程项目管理、监理、设计、咨询、造价、施工、房地产开发等项目（已依法取消、依法变更的除外）；

4.4 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不允许参加招标投标活动、不允许担任代建项目经理的其他情形。

5. 评标办法及资格审查方式

本招标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

6. 招标文件的获取及澄清答疑发布（网络下载招标文件方式）

6.1请于2020年01月07日至2020年02月05日09时00分止（北京时间，下同）在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zzzyjy.cn/>）下载招标文件。网络下载的招标文件与书面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400元，递交投标文件时缴纳。

6.3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澄清答疑均采用在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zzzyjy.cn/>）发布，投标人自行下载。

7.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及开标时间为 2020 年 02 月 05 日 09 时 00 分，地点为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开标室（株洲市牛家牌路111号）。

7.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者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或者未按6.1 款时间和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 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和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上发布，公告内容以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为准。

9. 行政监督

本次招标接受代建主管部门监督。监督机构为株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电话：0731-28686397。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 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 株洲市天元区海诚路21号

联系人： 张伟煌

联系电话： 0731-28686001

招标代理机构： 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湖南省长沙市东二环一段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五楼

联系人： 吴安利、倪芳芳、易鹏

联系电话： 0731-28632095

电子邮箱： 841463292@qq.com